

# 社團法人中華安得烈慈善協會

## 第四屆著色比賽「食惜生」

### 一、活動宗旨：

社團法人中華安得烈慈善協會(以下稱為本協會)長期配合各級學校之「生命教育課程」，推動「善果計畫」鼓勵學子們具備正確觀念與良好品格，希望透過著色比賽培養學生珍惜食物、避免浪費、樂於分享的觀念，進而達到環境保護、降低環境污染，以及愛護地球的永續行動。

### 二、參賽資格：**※限就讀高雄地區幼兒園、國小學生**

A.幼兒園組：幼兒園(3-6 歲)。

B.低年級組：國小 1-2 年級學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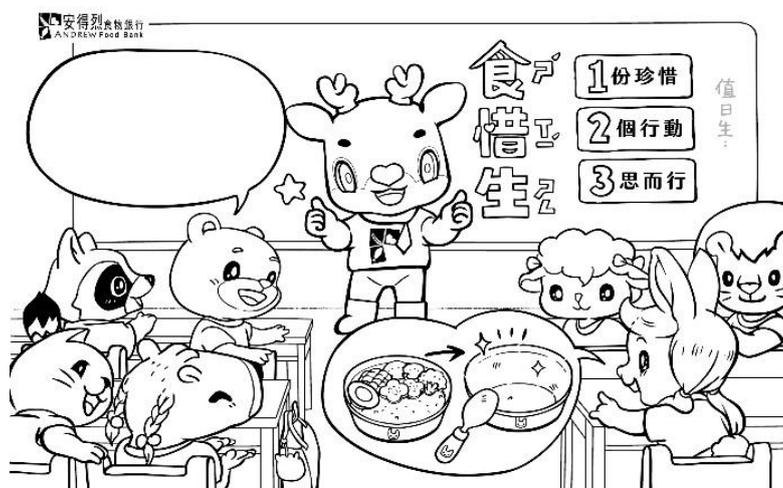
### 三、比賽辦法：

#### 1.分組與說明：

組別	年級	報名方式	參賽說明
A	幼兒園 (3-6 歲)	小朋友取得著色圖稿後，請在圖稿上色，並填寫報名表後浮貼於作品背面，郵寄或親送至安得烈高雄辦事處(高雄市前鎮區一心二路 21 號 12 樓之 1)。	1. 繪於 A4(30cm*21cm)的畫紙，不接受剪貼、立體作品。 2. 水彩、蠟筆、版畫、水墨、彩色筆…等各式繪畫材料表現皆可。 3. 著色圖稿紙可至安得烈高雄辦事處索取或透過網站下載。 4. 請完成報名表上「食惜 123」的指定任務。
B	國小 1-2 年級		

#### 本次著色圖稿樣式

※邀請小朋友  
將你「如何愛護地球」的行動與想法  
結合圖稿發揮創意  
在圖中的空白對話框進行呈現唷！  
(不限文字或圖案方式呈現)



#### 圖檔索取與下載連結如下：

1. Google 雲端下載網址：<https://reurl.cc/zp5v0Q>

2. 華碩雲端：雲端分享碼「ASUSFN57IIVKJ」

【可直接於 7-11 Ibon 或 FamiPort 機台直接雲端列印(免隨身碟)】

3. 週一至週五 9:00~12:00 或 13:00-17:30 可至安得烈高雄辦事處索取(前鎮區一心二路 21 號 12F-1)



## 2.繳件方式：

- (1)自 114 年 3 月 3 日起至 5 月 5 日止，以郵寄方式繳件（截稿日期為 5 月 5 日，郵戳為憑）。
- (2)參賽者須使用報名表完整填妥相關資料後，將報名表浮貼於作品後面，隨作品一同寄回；單位團體送件可集中一起寄送並註記參加單位(一件作品須有一張報名表)。  
※邀請小朋友可以將你「如何愛護地球」的行動與想法，結合圖稿發揮創意，在圖中的空白對話框進行呈現唷！（不限文字或圖案方式呈現）。
- (3)可於週一至週五 09:00~12:00 或 13:00-17:30 親送至安得烈高雄辦事處。
- (4)送件者請妥善包裹保護作品，若郵寄運送途中毀損或遺失，由寄件人及運送單位自行負責。

## 3.郵寄地址：80652 高雄市前鎮區一心二路 21 號 12 樓之 1 安得烈高雄辦事處 收

聯絡人：王先生 聯絡電話：07-5363115

## 4.本協會將安排進行作品評審(色彩呈現：50%、畫面完整：30%、創意表現：20%)，於 114 年 5 月初在安得烈官方網站、粉絲頁公布比賽結果。

## 5.競賽獎勵：

- (1)各組遴選出特優 1 名、優選 3 名，佳作 6 名，各頒獎狀、獎金作為鼓勵。

組別	獎金		
	特優	優選	佳作
A.幼兒園組	1,000 元	600 元	300 元
B.低年級組	2,000 元	1,000 元	500 元

- (2)主辦單位得視參賽狀況，增加各組優選、佳作之名額，以及參加頒獎典禮之獲獎學生與家屬。

## 6.頒獎典禮：本次活動訂於 114 年 6 月 21 日（六）舉辦頒獎典禮，邀請獲得特優、優選獎項之學生及家屬（3 人為限）出席，全程費用由本協會負擔，並於頒獎典禮中頒發獎狀及獎金，不克參加者由或因故取消舉辦頒獎典禮，主辦單位則直接將獎狀郵寄至得獎學生報名表所留的通訊地址、獎金則匯入得獎學生所提供之帳戶，請務必將資訊填寫正確。

## 7.參賽作品恕不退件，敬請酌情參賽。

## 8.主辦單位有權決定取消、終止、修改或暫停本活動；參賽者如對活動有任何疑問，請於週一至週五 09:00~12:00 或 13:00-17:30 撥打服務專線：07-5363115，由專人為您服務。

# 【食<sub>レ</sub>惜<sub>ト</sub> 123】一起成<sub>レ</sub>為<sub>ス</sub>優<sub>ク</sub>秀<sub>ク</sub>食<sub>レ</sub>惜<sub>ト</sub>生<sub>ル</sub> (並<sub>ニ</sub>請<sub>ム</sub>嘗<sub>ム</sub>試<sub>ム</sub>在<sub>ニ</sub>生<sub>カ</sub>活<sub>ク</sub>中<sub>ニ</sub>執<sub>行</sub>)



一<sub>ニ</sub>份<sub>ヲ</sub>珍<sub>ク</sub>惜<sub>ト</sub>



兩<sub>ニ</sub>個<sub>ノ</sub>行<sub>フ</sub>動<sub>ク</sub>



三<sub>ニ</sub>思<sub>フ</sub>而<sub>シ</sub>行<sub>フ</sub>

以<sub>レ</sub>下<sub>ノ</sub>挑<sub>ム</sub>戰<sub>ヲ</sub>你<sub>ガ</sub>有<sub>ク</sub>做<sub>レ</sub>到<sub>ル</sub>請<sub>ム</sub>打<sub>勾</sub>，期<sub>シ</sub>待<sub>ム</sub>你<sub>ガ</sub>能<sub>ク</sub>完<sub>成</sub>三<sub>個</sub>以<sub>上</sub>の挑<sub>ム</sub>戰<sub>ヲ</sub>喔<sub>!</sub>

<p><b>珍<sub>ク</sub>惜<sub>ト</sub>食<sub>レ</sub>物<sub>ヲ</sub>吃<sub>光</sub>光<sub>ス</sub></b></p> <p><input type="checkbox"/>早<sub>餐</sub>吃<sub>完</sub>了<sub>!</sub></p> <p><input type="checkbox"/>午<sub>餐</sub>吃<sub>完</sub>了<sub>!</sub></p> <p><input type="checkbox"/>晚<sub>餐</sub>吃<sub>完</sub>了<sub>!</sub></p>	<p><b>愛<sub>カ</sub>地<sub>球</sub>的<sub>行</sub>動<sub>ク</sub></b></p> <p><input type="checkbox"/>我<sub>有</sub>使<sub>用</sub>環<sub>保</sub>餐<sub>具</sub></p> <p><input type="checkbox"/>檢<sub>查</sub>冰<sub>箱</sub>有<sub>沒</sub>有<sub>剩</sub>食<sub>!</sub></p> <p><input type="checkbox"/>隨<sub>手</sub>關<sub>燈</sub>、關<sub>水</sub>龍<sub>頭</sub></p>	<p><b>想<sub>想</sub>再<sub>行</sub>動<sub>ク</sub></b></p> <p><input type="checkbox"/>我<sub>吃</sub>多<sub>少</sub>拿<sub>多</sub>少<sub>!</sub></p> <p><input type="checkbox"/>我<sub>有</sub>幫<sub>助</sub>需<sub>要</sub>的<sub>人</sub></p> <p><input type="checkbox"/>我<sub>有</sub>想<sub>清</sub>楚<sub>再</sub>買<sub>!</sub></p>
---	--	---

## 【社團法人中華安得烈慈善協會 第四屆著色比賽 報名表】

參賽組別	<input type="checkbox"/> A 幼兒園(3-6 歲) <input type="checkbox"/> B 低年級組(國小 1-2 年級)		
學生姓名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出生日期	(民國)      年      月      日
學校/年級	高 雄 市      區 _____ 幼兒園/國小 _____ 年級      _____ 班	家長或老師  聯繫  方式	姓名：_____ 關係/職稱：_____ 市話： 手機：
居住地址	□□□		
E-MAIL	<input type="checkbox"/> 法定代理人同意學生參與此次活動(同意請打勾)		
同意事項	(1) 參賽作品需參賽者個人之創作，如有冒用、偽造身份、不符參賽資格，或違反著作權法之規定者，主辦單位有權逕行取消其參賽與得獎資格，已受獎者追回各項獎勵。 (2) 獲獎作品將公開於主辦單位官方網站及粉絲頁。 (3) 參賽者及其法定代理人同意參賽作品著作授權予社團法人中華安得烈慈善協會(以下稱安得烈)，並同意安得烈得以再授權其第三方，將本授權著作利用方式包括但不限於下列用途： 1. 安得烈與安得烈策略合作之第三方使用參賽作品之內容於文創商品、電視、電影或任何影像、廣播或任何廣播系統傳送之訊息、雜誌、報章或其他平面輸出物、網路其他通訊方法。 2. 安得烈與安得烈策略合作之第三方得將前述著作重製、改編或公開播送展示、傳輸。 3. 安得烈與安得烈策略合作之第三方得再授權第三人進行重製、編輯等流程後，進行公開展示、相關之公益文創品及活動等用途(包括但不限於公開展示、製作公益之文創商品)。 4. 參賽者及其法定代理人同意安得烈與安得烈策略合作之第三方為前述影像及輸出物之著作權人。 (4) 凡參加者報名後應尊重評審團之評選不得異議，並視同同意本簡章之事項，主辦單位不另個別訂定合約 (5) * 每位參賽者限投一件作品，不得重複投稿。* 原稿將不退還，請自行掃描或拍照留念。		

※報名表請隨同作品寄至安得烈慈善協會高雄辦事處

地址：80652 高雄市前鎮區一心二路 21 號 12 樓之 1      連絡電話：07-5363115